

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66号威盛科技大厦16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文件规定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基于个人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将公司名称由“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英文名称由“MIG Unmobi Technology Inc.”变更为“KAISA JiaYun Technology Inc.”，能够保障公众对公司有更为准确的认知，树立公司长远的品牌影响力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、误导投资者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变更公司名称，并同意将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高海军 林卓彬 赖玉珍

2018年4月25日